

154 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互联互通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本基金

154 华泰柏瑞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6 华泰柏瑞中证油气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6 华泰柏瑞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DI1)

157 华泰柏瑞中证 A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58 华泰柏瑞集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9 华泰柏瑞恒生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CDI1)

160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1 华泰柏瑞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2 华泰柏瑞上证 18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63 华泰柏瑞红利优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4 华泰柏瑞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6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 2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66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7 华泰柏瑞中证精选组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 华泰柏瑞国际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8 华泰柏瑞中证油气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70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71 华泰柏瑞上证 50 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 华泰柏瑞恒生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74 华泰柏瑞创业板 6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75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6 华泰柏瑞港股通精选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78 华泰柏瑞中证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79 华泰柏瑞中证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0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半导体材料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81 华泰柏瑞中证通用航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2 华泰柏瑞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3 华泰柏瑞制造业主题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184 华泰柏瑞富泰融合稳健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

185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航天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6 华泰柏瑞恒生港股通互联互通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87 华泰柏瑞上证科创板综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 华泰柏瑞中证科创创业 5 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9 华泰柏瑞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 华泰柏瑞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1 华泰柏瑞中证金融证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2 华泰柏瑞中证畜牧养殖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3 华泰柏瑞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94 华泰柏瑞福隆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195 华泰柏瑞中证国家数字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持有多个股份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网络投票系统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份账户投票。投票者及其全部证券账户下所有相同类别股票和相同品种股票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份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份账户先后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票账户下的前次同类别普通股票和相同品种其他股票无效，分列为类似类别股票的第一次投票被认定为有效。

因违反本办法有关规定导致表决权不能实现的，由当事人自行承担后果。

(四)会议决议程序

一(网络投票截止时间下午四点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有相应情况详见下文)，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29	罗敏股份	2026/0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4日下午2:00-3:00。

(二)登记地点：上海罗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对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它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拟人股东委托他人代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授权委托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出席会议并签署有效的证明文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并加盖公章及授权委托书有(加盖公章)。

3、股东应在上述要求上提供便利、真实的方式进行登记，经审核确认和真实登记后应于2026年9月14日上午9时至下午5时，上传中须将身份证扫描件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通过短信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并将文件均带一份复印件。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敬宇、杜洁慧

联系电话:(021)-65031217-222

电子邮箱:RRmanager@luomans.com.cn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杨树浦镇1198号山金金融广场B座

(二)现场参会人员食宿、交通、通讯费用自理

(三)现场参会人员的签到表

特此公告。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 拟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授权委托书

上海罗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 范元(女士)代表本人(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
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特持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需要投票的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
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 1.仲裁阶段：仲裁程序尚未开始，仲裁申请/人保全申请
- 2.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仲裁被申请人
- 3.仲裁事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 4.涉及金额：55,101,739.95元。
- 5.对上市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鉴于该仲裁事项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影响将以仲裁结果及最终执行等为准。为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高度重视并密切关注上述仲裁事项的进展，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德科科创”)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6年8月4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德科科创收到西安仲裁委员会送达的《仲裁通知书》【(2026)西仲字第1728号】。陕西化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化工”)就与德科科创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西安仲裁委员会受理后,继续按程序向前推进。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收到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7)。

二、本次仲裁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德科科创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26)晋0981执复7号】。申请人陕西化工向有管辖权的西安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时保全,西安仲裁委员会将保全申请书等提交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后,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三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第一百零六条第一款规定,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下,冻结被申请人德科科创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行的银行账户的银行存款561,017,995.36元,冻结期限一年;或者查封其同等价值的其他财产【同德科科创有限公司有房产“PBA7”新材料产业链一体化项目BD011单元装置及安装工程】【标的7】、亿装装备、PBA7装置装配设施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标的8-2】和相友材料设施】,查封期限二年。案中案件受理费5000元,由申请人陕西化工工程有限公司自行承担。本裁定自即日起执行。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本裁定的执行。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被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信息披露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前期利润的可能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待披露事项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仲裁结果及最终执行行为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积极配合司法程序。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民事裁定书》【(2026)晋 0081 财保 7 号】。

特此公告。

山西同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